2023 年度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本级)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因公出国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费	合计	(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3. 90	23.90	0.00	0.00	0.00	0.00	23. 90	23.9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说明

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本级)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3.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23.9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2.29万元,增长1,384.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23.9万元,完成预算23.9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2.29万元,增长1,384.5%;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一%(基数为0,不可比);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一%(基数为0,不可比);以分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一%(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一%(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一(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一(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一(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一(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一(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一(基数为0,不可比)。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与决算数一致。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根据工作需要,经报请批准的市委市政府统一安排的出国(境)任务增加,相关的经费支出也相应增加。

二、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23.9万元,占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3.9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12 个、累计 24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1)参加荷兰、比利时、英国商务交流团支出 6.97 万元,主要用于国际旅费、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公务翻译费等支出;(2)参加赴德国、意大利、沙特经贸交流团支出 7.27 万元,主要用于国际旅费、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小型推介会费用等支出;(3)公务出差香港、澳门的住宿费、伙食费及公杂费支出 9.66 万元。
-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主要用于应急保障及政务接待工作。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本单位车辆 8 辆。根据职能,本单位保留的车辆主要由江门市机关事务管理局负责调配管理工作,相应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经费也下达至该局,不在本单位核算,因此由本单位财政拨款负担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相关单位工作交流方面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次,接待人数共 0人。主要包括无公务接待。